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對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Merdeka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萬德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ERDEKA

MERDEKA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萬德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3)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本公司謹訂於2019年9月19日(星期四)上午11時正假座香港德輔道西308號香港華大盛品酒店三樓茉莉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6至7頁。隨本通函附奉股東特別大會上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無論閣下能否親身出席大會，務請閣下儘快填妥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並無論如何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將表格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按意願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表決。

本通函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至少一連七日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登載，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merdeka.com.hk>)登載及持續登載。

* 僅供識別

2019年8月23日

GEM 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目 錄

| | 頁次 |
|----------------|----|
| GEM的特色 | i |
| 釋義 | 1 |
| 董事會函件 | 2 |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6 |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下文所載涵義：

| | | |
|-----------|---|--|
| 「董事會」 | 指 | 董事會 |
| 「更改公司名稱」 | 指 | 建議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Merdeka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更改為「Merdeka Financial Group Limited」，並採納「領智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的中文雙重外文名稱，以取代本公司僅用於識別用途的名稱「萬德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 |
| 「本公司」 | 指 | Merdeka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萬德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GEM上市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 「股東特別大會」 | 指 | 本公司謹訂於2019年9月19日(星期四)上午11時正假座香港德輔道西308號香港華大盛品酒店三樓茉莉廳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將予提呈有關批准更改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案 |
| 「GEM」 | 指 | 聯交所營運的GEM |
| 「GEM上市規則」 | 指 | GEM證券上市規則 |
| 「本集團」 | 指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不時) |
| 「港元」 | 指 |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
| 「香港」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證券」 | 指 | 本公司任何證券 |
| 「股份」 | 指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
| 「股東」 | 指 | 股份持有人 |
| 「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僅供識別



MERDEKA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萬德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3)

執行董事：

張偉賢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曾桂萍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慕嫦女士

歐陽士國先生

吳嘉善女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

11樓1108室

敬啟者：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8月9日有關更改公司名稱的公告。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其中包括)更改公司名稱的詳情,並向閣下發出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以便閣下就表決贊成或反對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特別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Merdeka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更改為「Merdeka Financial Group Limited」，並採納「領智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的中文雙重外文名稱，以取代本公司僅用於識別用途的名稱「萬德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惟須受限於下文「更改公司名稱的條件」一段所載的條件。

更改公司名稱的理由

董事會認為，更改公司名稱將可為本公司提供更合適的企業身份及形像，將有利於本公司的未來業務發展。董事會相信，更改公司名稱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更改公司名稱的條件

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有關批准更改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案；及
- (ii) 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更改公司名稱。

待以上條件達成後，更改公司名稱將自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的註冊證書的日期起生效。待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將遵守香港的必要註冊及／或存檔程序。

更改公司名稱的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的任何權利或本公司的日常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於更改公司名稱後，以本公司現有名稱發行的所有現有股票將繼續作為法定所有權憑證，並就所有用途而言將繼續有效(包括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付用途)。因此，本公司將不會作任何安排將其以現有名稱發行的股票交換以本公司新名稱發行的新股票。於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的股票將會以本公司的新名稱發行。

董事會函件

此外，待聯交所確認及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將會更改在聯交所GEM進行證券買賣所用的本公司中文股份簡稱，而本公司的英文股份簡稱將維持不變。待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亦會採用新的公司標誌。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2019年9月19日(星期四)上午11時正假座香港德輔道西308號香港華大盛品酒店三樓茉莉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會上將向股東提呈特別決議案，以考慮並酌情批准更改公司名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6至7頁。

就董事所知，概無股東於更改公司名稱中擁有重大權益，故此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表決權。

隨本通函附奉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是否有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閣下按照隨本通函附奉的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並交回表格。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表決，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已遭撤銷。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19年9月16日(星期一)至2019年9月19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19年9月13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或之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函所載任何陳述或本通函產生誤導。

董事會函件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更改公司名稱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推薦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表決贊成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並供本公司可換股債券持有人 參照

承董事會命

MERDEKA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萬德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偉賢

2019年8月23日



MERDEKA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萬德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3)

茲通告Merdeka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萬德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19年9月19日(星期四)上午11時正假座香港德輔道西308號香港華大盛品酒店三樓茉莉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以考慮及酌情以本公司特別決議案的方式通過(無論有否作出修訂)下列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動議待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Merdeka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更改為「Merdeka Financial Group Limited」，並採納「領智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的中文雙重外文名稱，以取代本公司僅用於識別用途的名稱「萬德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更改公司名稱」)；並授權本公司董事共同及個別地代表本公司作出彼等可能認為對實行或實施更改公司名稱屬必要、適宜、可取或權宜的一切行動及事宜、簽署、簽立、蓋印(如有必要)及交付一切有關文件和採取一切必要措施。」

承董事會命

MERDEKA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萬德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偉賢

香港，2019年8月23日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附註：

- (1)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倘為持有本公司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人士作為其代表，代其出席及表決。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
-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或為其經核證的副本）（如有），須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交回委任代表的文書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表決，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的文書將被視作已遭撤銷。
- (3) 本公司將於2019年9月16日（星期一）至2019年9月19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19年9月13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或之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作登記。
- (4) 如屬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人士均可於大會上就有關股份表決（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表決者。然而，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親身或委派代表），則僅排名較先的出席者方有權表決（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其他聯名持有人的表決將不獲受理。就此而言，排名較先指僅上述出席人士中就有關股份在本公司的股東名冊中排名首位者有權就有關股份表決。
- (5) 大會預期需時不超過半天。出席大會的股東（親身或委派代表）須自行負責交通及住宿費用。出席大會的股東或其代表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 (6) 倘於大會當日上午7時30分後任何時間預期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預期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則大會將會延期。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merdeka.com.hk>)及GEM網站(<http://www.hkgem.com>)發出公告，以通知股東有關續會的日期、時間及地點。

於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期間，大會將如期舉行。本公司股東應於考慮自身情況後，自行決定是否於惡劣天氣情況下出席大會。
- (7) 於本通告發出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偉賢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曾桂萍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慕嫦女士、歐陽士國先生及吳嘉善女士。